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熊咏鸽先生的通知，其申请由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从股东黄岳洪处取得的160,000股股份已办理完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变动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变动前		变动方式	变动数量 (股)	变动后	
		持股数 (股)	持股 比例			持股数 (股)	持股 比例
熊咏鸽	董事 总经理	7,374,000	10.43%	非交易 过户	160,000	7,534,000	10.66%

二、变动原因

2021年3月26日，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调解书》（（2021）皖0124民初1399号），原告熊咏鸽与被告黄岳洪股权转让纠纷案件经合肥市庐江县人民法院审理并调解，双方达成一致：黄岳洪于2021年4月10日前将其持有的16万股公司股份过户至熊咏鸽名下。逾期后熊咏鸽向庐江县人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法院于2021年4月27日作出《执行裁定书》，并于5月13日完成了涉案16万股股份的执行工作，由中登公司协助将股份过户至熊咏鸽名下。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股份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3、相关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